

山东省教育厅 淄博市人民政府 共建山东理工大学合作备忘录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积极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新时代山东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鲁政办发〔2019〕76号），推动山东理工大学全面争创一流，山东省教育厅、淄博市人民政府就共建山东理工大学签署合作备忘录。

一、共建目标

以“双一流”高校建设为引领，强化配套政策支持，推动学校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布局建设适应“八大发展战略”需求的特色学科和新兴交叉学科，早日建成特色鲜明、国内一流的教学研究型大学，成为淄博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创新源、活力源、产业源和城市的亮丽名片”，为淄博市实现凤凰涅槃、加速崛起和高等教育强省建设提供强力支撑。

二、共建内容

（一）山东省教育厅

1. 支持山东理工大学高质量特色发展，加强内涵建设，布局建设适应“八大发展战略”需求的特色学科、新兴交叉学科，争创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

2. 支持山东理工大学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对接省市发展战略，调整学科专业结构和人才培养结构，支持和指导学校申报博士学位授权点，在一流学科、一流专业、一流课程、高层次人才和高水平团队建设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

3. 支持山东理工大学与淄博市共建齐创大厦和高端智能装备技术研发平台、新能源汽车协同创新平台、智慧农业创新平台、高端化工与新材料创新平台、融合发展创新服务中心、齐文化协同创新中心等高端科研创新平台、成果转化转化平台和“双创”平台等，创建国家级科研创新平台，全面推进校城深度融合。

4. 支持山东理工大学全面深化对外合作办学，积极申办高层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与国（境）外高水平大学和科研院所开展教育合作。

（二）淄博市人民政府

1. 支持山东理工大学争创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将学校纳入淄博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创建良好的发展环境。

2. 负责规划建设“一空间”——齐创大厦。3年内，在山东理工大学校内沿西墙区域完成齐创大厦12万平方米的基本建设并投入使用，用于科学技术研发、大学生创新创业、科技企业孵化。

3. 支持山东理工大学建设“六平台”。鼓励驻淄企业、科研院所依托高端智能装备技术研发平台、新能源汽车协同创新平台、智慧农业创新平台、高端化工与新材料创新平台、融合发展创新服务中心、齐文化协同创新中心等“六平台”建设产业技术联盟，创新资源优化共享配置机制，5年内形成完善的“政产学研金服用”生态链。支持山东理工大学依托省局共建高校平台，汇聚淄博市军工力量，建设军民融合研究院。

4. 支持山东理工大学建设与省市重点产业关联度高的学科